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讯众股份

**Beijing Xunzhong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訊眾通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97)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北京訊眾通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有限責任公司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北京訊眾通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樸聖根

香港，2025年11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為執行董事樸聖根先生（董事長兼行政總裁）、王培德先生、岳端普先生、張治山先生及陳晶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強先生、項立剛先生及蘇子樂先生。

证券代码：832646

证券简称：讯众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北京讯众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北京市朝阳区将台乡酒仙桥北路乙 10 号院 2 号楼星地中心 B 座 11 层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朴圣根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等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986,2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1991%。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通过现场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的

股东共 5 人，含自然人股东 4 人、机构股东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986,290，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1991%。

综上，参与本次股东会现场、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合计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986,290，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1991%。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公司有权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公司有权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0.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朴圣根、岳端普、胡军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等最新法律法规及相关安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取消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司治理制度，并根据最新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及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公司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新三板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8,639,690 股，H 股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9,650,500 股，对本项议案投票表决同意股数 37,986,29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及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公司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新三板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8,639,690 股，H 股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9,650,500 股，对本项议案投票表决同意股数 37,986,29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最新法律法规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配套全

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相关安排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结合对章程的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建议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临时股东会审议。在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上述建议修订之前，现行《股东会议事规则》继续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及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

## 2. 议案表决结果：

公司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新三板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8,639,690 股，H 股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9,650,500 股，对本项议案投票表决同意股数 37,986,29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最新法律法规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相关安排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结合对章程的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建议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临时股东会审议。在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上述建议修订之前，现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继续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及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 2. 议案表决结果：

公司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新三板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8,639,690 股，H

股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9,650,500 股,对本项议案投票表决同意股数 37,986,29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最新法律法规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相关安排等相关规定,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并结合对章程的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建议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临时股东会审议。在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上述建议修订之前, 现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继续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及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2. 议案表决结果：

公司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新三板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8,639,690 股, H 股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9,650,500 股,对本项议案投票表决同意股数 37,986,29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最新法律法规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相关安排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结合对章程的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建议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临时股东会审议。在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上述建议修订之前，现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继续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及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 议案表决结果：

公司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新三板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8,639,690 股，H 股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9,650,500 股，对本项议案投票表决同意股数 37,986,29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最新法律法规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相关安排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结合对章程的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建议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临时股东会审议。在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上述建议修订之前，现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继续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及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2. 议案表决结果：

公司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新三板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8,639,690 股，H 股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9,650,500 股，对本项议案投票表决同意股数 37,986,29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最新法律法规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相关安排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结合对章程的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建议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交易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临时股东会审议。在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上述建议修订之前，现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交易管理办法》继续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及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披露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交易管理办法》。

## 2. 议案表决结果：

公司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新三板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8,639,690 股，H 股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9,650,500 股，对本项议案投票表决同意股数 37,986,29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最新法律法规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相关安排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结合对章程的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建议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临时股东会审议。在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上述建议修订之前，现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继续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及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2. 议案表决结果：

公司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新三板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8,639,690 股，H 股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9,650,500 股，对本项议案投票表决同意股数 37,986,29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最新法律法规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相关安排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结合对章程的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建议对《利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临时股东会审议。在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上述建议修订之前，现行《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继续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及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2. 议案表决结果：

公司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新三板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8,639,690 股，H 股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9,650,500 股，对本项议案投票表决同意股数 37,986,29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建议更换 H 股 2025 年度核数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本公司 H 股现任核数师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将退任本公司核数师，考虑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自 2020 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之核数师，鉴于公司过往与大华良好的合作关系以及对其专业能力的认可，董事会认为在适当时期后更换核数师是一项良好的企业管治措施及方便进行管理。在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下，董事会决定委任大华作为公司 H 股 2025 年度的核数师，任期由安永于临时股东会退任后起生效，直至本公司下一届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为止。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

关于更换 H 股核数师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推荐大华为本公司 2025 年度的核数师时已考虑多项因素，包括但不限于（i）其处理联交所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行业知识以及其对上市规则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规定的熟悉程度；（ii）其资源分配、专业素质及能力，包括但不限于人力、时间及其他资源分配等；（iii）其独立性及客观性；

(iv) 其审计费用； (v) 会计及财务汇报局（「会计及财汇局」）于二零二一年十二月颁布的《审计委员会有效运作指引— 甄选、委任及重新委任核数师》（「该指引」），包括该指引第二部分甄选及委任核数师；及 (vii) 会计及财汇局于二零二三年九月发出的《更换核数师的指导说明》，基于以上所述，审计委员会评估大华具备担任公司 2025 年度核数师的能力。

同时，本公司已与安永就建议变更核数师进行沟通，并知悉其对此变更建议概无异议。本公司已收到安永的确认函，确认概无有关其退任之事宜须提请股东或本公司债权人垂注。董事会已确认，概无有关建议更换核数师之事宜须提请股东或本公司债权人垂注。

公司对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为公司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 2. 议案表决结果：

公司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新三板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8,639,690 股, H 股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9,650,500 股, 对本项议案投票表决同意股数 37,986,29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公司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新三板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8,639,690 股, 对本项议案投票表决同意股数 28,639,69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

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公司 H 股股东不参与本项议案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br>序号 | 议案<br>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十        | 《关于<br>修订<利<br>润分配<br>管理制<br>度>的议<br>案》 | 0  | 0%    | 0  | 0%    | 0  | 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杨勇、魏子健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北京讯众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及相关文件。

2、《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讯众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讯众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